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定于2008年2月15日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年2月15日上午10:00；

二、会议地点：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312号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出席对象：

(1) 截止2008年2月5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2007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200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六) 审议200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对公司有关董事、监事、高管人员2007年度考核奖励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调整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续聘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 审议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十一)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0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十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申请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方案的议案。

七、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08 年 2 月 14 日下午 5:30 前送达或传真至董事会秘书室）。

2、登记时间：2008 年 2 月 13 日至 2 月 14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 2:30—5: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邮编：511340）。

八、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建浩 林广喜

电话：（020）61776666，传真：（020）82607092。

2、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 题	表决		
		赞成	反对	弃权
一	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	关于 2007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六	关于批准报出 200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七	关于对公司有关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2007 年度考核奖励的议案			
八	关于调整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的议案			
九	关于续聘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十一	董事会关于 200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十二	关于修改公司申请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08 年 月 日

附二、股东登记表

截至2008 年2月5日下午15:00 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粤水电（002060）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07 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股东帐户号：
持股数：

2008 年 月 日